#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2025年第十四次临时 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11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和材料已 于 2025 年 11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,实际出 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程官江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 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# (一)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,补充公司运营资金,公司拟以现金 方式向控股股东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安钢集团)出 售公司持有的全部安钢集团永通球墨铸铁管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 永通公司)78.1372%股权和安阳豫河永通球团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 称豫河公司)100%股权。出售价格以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最终评估值 为基础确定,永通公司评估价值为53,989.15万元,豫河公司评估价 值为 41, 479, 43 万元。公司按持股比例(永通公司 78, 1372%股权、 豫河公司100%股权)计算的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83,665.04万元。 本次交易完成后,公司将不再持有永通公司和豫河公司股权,本次交 易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。

关联董事程官江、罗大春、付培众依法回避了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01)

### (二)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

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,补充公司运营资金,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安钢集团出售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永通公司 78.1372%股权、豫河公司 100%股权。

本次交易完成后,公司不再持有永通公司、豫河公司股权,永通公司、豫河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公司此前为永通公司与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1. 10 亿元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将形成关联担保。该项业务实质为公司对原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提供担保的延续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。同时,安钢集团履行相关程序后将向公司提供反担保。

关联董事程官江、罗大春、付培众依法回避了表决。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同意6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形成关联担保公

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02)

(三)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银行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

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安钢周口钢铁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周口公司)经营发展需要,拓宽融资渠道,周口公司计划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分行(以下简称中原银行周口分行)合作开展银行综合授信业务。

周口公司拟向中原银行周口分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不超过 人民币7亿元,以周口公司自有资金作为保证金或单位定期存单、银 行承兑汇票质押,向中原银行周口分行办理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 亿元的银行承兑汇票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业务,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,反对 0 票,弃权 0 票。 特此公告。

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7日